

锡林郭勒供电分公司 2025 年综合（房屋类）中小修施工 框架招标招标公告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和《国有企业采购操作规范》等的规定，遵循公开、公平、公正和诚实信用原则，该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锡林郭勒供电分公司物资供应处委托开瑞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对锡林郭勒供电分公司 2025 年综合（房屋类）中小修施工框架招标进行公开招标，项目资金已落实，欢迎符合条件的潜在投标人踊跃参加。

一、项目概况与服务范围

- 项目名称：锡林郭勒供电分公司 2025 年综合（房屋类）中小修施工框架招标
- 项目编号：KRZB2025-XM-004
- 资金来源：企业自有资金
- 本次招标内容及分包情况：本项目共 4 个标段

标段号	标段名称	单位	数量	标段预估金额（万元）	框架入围家数	备注
1	锡林郭勒供电公司 2025 年综合（房屋类）中小修施工框架招标（机关、锡市各二级单位、锡林浩特供电公司、阿巴嘎供电公司）	项	1	270	入围两家 第一名 60% 第二名 40%	每个 投标人 限中 1 个 标段
2	锡林郭勒供电公司 2025 年综合（房屋类）中小修施工框架招标（二连浩特供电公司、苏尼特右供电公司、苏尼特左供电公司、镶黄旗供电公司）	项	1	330	入围两家 第一名 60% 第二名 40%	
3	锡林郭勒供电公司 2025 年综合（房屋类）中小修施工框架招标（东乌珠穆沁供电公司、乌拉盖供电公司、西乌珠穆沁供电公司）	项	1	400	入围两家 第一名 60% 第二名 40%	
4	锡林郭勒供电公司 2025 年综合（房屋类）中小修施工框架招标（多伦供电公司、正蓝旗供电公司、太仆寺供电公司、正镶白旗供电公司）	项	1	500	入围两家 第一名 60% 第二名 40%	

- 建设地点：锡林郭勒盟境内
- 框架服务期限：合同签订之日起 1 年，若合同期满后未完成下一年度招标计划，则合同延期到下一年度招标计划完成。框架期限内已委托未完成的任务，

则顺延至任务完成，顺延期内不在分配任务。

7. 服务内容：装饰装修工程包含（刮白、水电工程、泥做工程、木工工程、安装工程、漆做工程）等以及土建类工程包含（土石方工程、桩基础工程、脚手架工程、砖石工程、混凝土工程、运输安装工程、木结构工程、楼地面工程、屋面工程、管道工程、简易工程、材料运输）等。

8. 工程质量要求：按照国家装饰装潢工程及土建工程质量验评标准，并符合国家相关专业的其它验收标准。

9. 限中规则：为避免厂家大量中标后因施工能力不足的因素不能保证按期完工，一个批次招标，招标人划分若干标段，结合行业内企业的正常施工能力，招标人对同一个投标人的中标标段总数采取数量限制：当某一投标人在多个标段中同时评标综合得分最高时，则依次选择分配金额较高的标段推荐其中标；若综合得分一致，则选择报价得分最高的标段予以推荐；若报价得分依然一致，则由评标委员会采取集体投票方式确定。同一投标人累计被推荐中标的标段数量达到规定的限制中标最多数量的，则该投标人在剩余限中标段的投标只参加评标，不参加排序（排序为空）和推荐中标。

二、投标人资格要求

通用资格要求：

1.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法人资格或其他组织，须具备相应服务能力，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保障如期完成招标项目的能力。

2.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母子公司不能互用资质、业绩。

3. 投标人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企业如有信息变更，需有行政主管部门变更说明。

4. 投标人具有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的能力。

5. 在近三年内（自招标文件发布之日起前三年）投标人和其法定代表人未有行贿犯罪行为的。

注：投标人需提供近三年内（自中招标文件发布之日起前三年）投标人在中国裁判文书网（<http://wenshu.court.gov.cn/>）无行贿犯罪档案的查询结果截图和其法定代表人在中国裁判文书网无行贿犯罪档案的查询结果截图，查询结果截图中须包含：“当事人”为投标人单位名称或投标人单位法定代表人，“全文”

为“行贿罪”，“裁判日期”不得少于近三年（自招标文件发布之日起前三年，多于三年或不选裁判日期均可）。

6. 投标人未被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和“经营异常名录”。

注：1) 投标人需提供投标人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www.gsxt.gov.cn)针对“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和“经营异常名录”的两份查询结果截图，查询结果截图中须包含以下信息点：投标人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黑名单）信息或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

2) 如投标人提供的“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或“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黑名单）信息”截图显示，该投标人曾被列入经营异常名录或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黑名单），但在开标前已被移出，则投标人不属于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或“经营异常名录”。

3) 按照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站使用帮助”中的系统功能简介，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提供全国企业、农民专业合作社、个体工商户等市场主体信用信息的填报、公示、查询和异议等功能，上述范围外的投标人无需提供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的截图，但需额外提供不属于上述范围的相关证明（如事业单位可提供有效期内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

7. 投标人未被最高人民法院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或各级信用信息共享平台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注：投标人需提供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或各级信用信息共享平台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的查询结果截图，在“信用中国”的查询结果截图须能体现投标人在“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的查询结果。

“信用中国”查询方式：“信用中国”→“信用服务”→“失信被执行人”，在弹出窗口进入链接网站（“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在查询窗口输入查询企业名称，在查询省份范围中选择“全国”，将查询结果截图。

8. 投标人未因发生过骗取成交和严重违约、质量事故及重大合同纠纷被上级部门（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通报/披露取消竞标资格，并且目前不处于处罚期内；按照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对供应商不良行为处理的通知》的规定，未列入最新发布不良供应商名单。

9. 投标人未被列入中电联发布的涉电力领域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名单及涉电力领域重点关注对象名单（截止到最新所有名单）。

10. 信誉要求：

①开标日前一年内未在招标人其他工程中因投标人的原因导致工程无法实现工程建设的质量目标。

②开标日前两年内无违反国家有关法律、规定分包工程的行为。

③开标日前三年内无骗取中标或严重违约问题。

11.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专用资格要求：

1. 供应商须具有建设主管部门颁发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乙级及以上资质（以上资质为住建部最新资质要求（2020年11月30日建市〔2020〕94号《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关于印发建设工程企业资质管理制度改革方案的通知》），如供应商还未申办以上资质，则供应商须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证书在有效期内；

2. 拟派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必须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建筑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建造师注册证书和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类），同时未担任其他在施建设工程项目的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3. 必须具有有效期内的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4. 近三年（2022年1月至投标截止时间）具有1项建筑工程类施工业绩（业绩证明材料包括①合同；②对应中标/成交通知书；③发票；①②或①③同时提供为准）。

三、招标文件的获取

1. 招标文件：内蒙古电力集团电子采购系统报名成功后免费下载。

2. 凡第一次参与内蒙古电力公司的各类招标采购项目的投标人，在投标报名前需要在内蒙古电力公司物资管理信息系统——“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电子商务平台（<http://wzglb.impc.com.cn:82>）”，先进行投标人基本信息注册，然后在招标采购项目挂网公告所在的电子采购交易平台办理中招互连扫码签章，前述工作完成后方可开始投标报名。

3.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2025年02月20日至2025年02月27日下午17:00时，进入《内蒙古电力集团电子采购系统》

(<http://guocai-imp.ccppchina.cn>) 在线获取招标文件，逾期不予受理。

(1) 具体流程为：进入内蒙古电力集团电子采购系统 (<http://guocai-imp.ccppchina.cn>) → 投标人登录 → “报名管理” 在线获取招标文件。

(2) 投标人须凭【中招互连】APP 办理项目后续电子投标事宜，之前未进行注册【中招互连】APP 的企业需要下载【中招互连】APP，根据提示即可在线办理相关事宜，后续所有流程全部扫码登录，扫码签章，扫码加密，扫码解密。

4、获取招标文件时所需资料：需提供下列资料加盖单位公章扫描件（如资料不全，招标人拒绝接收）

(1)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详见公告附件）；

(2) 有效的载有社会统一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企业名称如有变更，需提供市场监管部门提供的变更证明；

(3) 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的能力承诺函（详见公告附件）；

(4) 投标人通用资格要求中的证明材料；

(5) 投标人专用资格要求中的证明材料，必要时提供查询路径或查询截图；

(6) 投标真实性承诺书（格式详见公告附件）；

(7) 招标公告中要求的其他证明材料。

注：1. 为保证投标人顺利报名成功，请投标人充分考虑上传时间，投标人不能及时上传报名资料，导致的报名不成功，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2. 上述要求是对投标人的基本要求，如按照行业及相关部门另有规定的遵循其规定，投标人应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

四、资格审查

本次招标采取资格后审方式，开标后由评标委员会统一进行资格审查，详见招标文件。资格审查时，投标人提供的资料不全、不合格的或资料模糊不清的，均不能通过资格后审，其投标文件将被否决。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方式

1. 本项目采用电子开评标方式，电子投标文件请于投标截止时间之前上传到“内蒙古电力集团电子采购系统”，投标截止时间后上传的投标文件恕不接收。本项目采用远程开标方式，不接收纸质投标文件，逾期送达的投标文件，“内蒙古电力集团电子采购系统”将不予接收。

2. 投标人对网上递交的投标文件应加密。登录【中招互连】APP对投标文件进行加密功能（如果投标人使用A手机号码对投标文件进行了扫码加密，必须需要使用A手机号码进行扫码解密，才能读取或导入投标文件）。

六、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及开标时间

投标文件上传时间：2025年02月20日~2025年03月13日上午09:00

投标文件截止时间：2025年03月13日上午09:00

商务技术经济标开标时间：2025年03月13日上午09:00

解密时间：2025年03月13日上午09:00时至09:30时

开标地点：内蒙古产权交易中心有限责任公司

地 址：内蒙古呼和浩特市赛罕区翠柳路3号

七、解密方式及截标开标地点

远程解密：投标人于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在电脑上登录【中招互连】APP进行投标文件的远程解密（届时请持上传文件时所使用的手机提前30分钟等候在电脑前准备参加文件解密，需保持电脑网络通畅）。

请投标人按公告时间及时参与相关签到、解密及确认工作，签到、解密及确认过程中有任何问题请及时与系统沟通联系解决（400-080-9508，周一~周五9:00-17:00），因投标人原因未在规定时间内解密投标文件，视为投标人撤销其投标文件。

八、招标费用：

1. 招标代理服务费：详见招标文件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 平台使用费：本项目采用全流程电子招投标，每标段每家投标人需（在下载招标文件后，上传投标文件前）在线向电子交易平台缴纳电子投标服务费。

公开招标项目中电子交易平台收取的电子投标服务费为400元/标段。

3. 产权场地服务费：

3.1、场所服务费收取标准

中标单位需在中标结果公告发布后5日内向内蒙古产权交易中心有限责任公司缴纳场所服务费的，收取标准如下：

（1）以中标金额为基数，按1‰标准向中标单位收取场所服务费，不足500元的按500元统一收取。

（2）入围、框架类、单价类等无固定成交总价的项目，按1000元/家的标

准向中标单位收取场所服务费。

3.2、场所服务费缴纳方式为公对公转账，汇款信息如下：

收款单位名称：内蒙古产权交易中心有限责任公司

开户行：华夏银行呼和浩特分行营业部

账号：5830200001819100031131

行号：304191001951

3.3、交易场所：内蒙古产权交易中心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内蒙古呼和浩特市赛罕区阿吉泰路3号

联系人：董政

联系电话：0471-3477645

注：1、中标单位汇款时请务必公对公转账并备注：“开标时间+代理机构简称或项目简称或项目编号”；

2、中标公示期结束后，若无异议，中标单位应及时缴纳此项费用，以免延误中标通知书的发放。

(3) 发票开具：中标人在交纳场地服务费后，须到内蒙古产权交易中心有限责任公司1楼12号窗口开具发票。

九、公告发布媒体

本次公告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www.cebpubservice.com)、《内蒙古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nmgztb.com.cn)、《内蒙古产权交易网》(http://www.nmcqjy.com/)、《内蒙古电力集团电子采购系统》(http://guocai-imp.cpcchina.cn)同时发布，其它媒介转发无效。

十、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招标人：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锡林郭勒供电分公司物资供应处

地址：锡林浩特市锡林大街东段

联系电话：0479-8296337

接受异议邮箱：xlglgdgszw@126.com

招标代理机构：开瑞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陕西省西安市莲湖区高新二路1号招商银行大厦19层

联系人：姚瑶、张千禧、张晓丹、成荔、高琳、王建光



联系电话：0471-3123630

邮箱：krrmg2025@163.com

